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UI KANG PHARMACEUTICAL GROUP INVESTMENTS LIMITED

銳康藥業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在百慕達繼續營業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7)

**須予披露交易－
終止出售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出售事項。除另有定義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買方確認出售協議之先決條件並未達成，故出售協議於同日被終止。本公司認為，終止出售事項對本集團之現有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銳康藥業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梁伯豪

香港，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嘉忠先生(主席)、梁伯豪先生(行政總裁)及張衛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高永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峯山先生、梁家輝先生及阮駿暉先生。

本公告所載資料包括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須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並載於本公司網站www.ruikang.com.hk內。